股票简称：烽火电子　　股票代码：000561　　公告编号：2013—021

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获得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科学技术部、财政部、海关总署、税务总局联合发布的2013年第41号公告，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技术中心被认定为第二十批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。

公司技术中心被认定为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，是对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及研发能力的肯定，是公司综合实力的体现，有利于技术人才引进，有利于公司提升自主创新能力，也有利于提升公司行业地位，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。

根据相关规定，公司技术中心用于科学研究、试验的国外进口用品将享受税收优惠政策，及通过向有关部门申报企业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专项、科技专项等计划，争取资金支持。

上述优惠政策等不会对公司2013 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　事　会

2013 年 12 月 9 日

cninf 巨潮资讯
www.cninfo.com.cn
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